

2016年市政府十方面民生实事项目完成情况公示

（按行政区划调整前口径）

2016年市政府十方面民生实事涉及大气治理、城乡美化、水质改善、交通出行、创业服务、社会保障、教育惠民、医疗卫生、文化体育、安全保障等方面，共有30项任务。市政府高度重视民生实事工作，市政府办公厅强化协调推进和督查考核，各地、各部门统筹安排，通力协作，克难攻坚，狠抓实施。截至2016年12月底，十方面民生实事项目年度目标任务已经完成。现将完成情况（按行政区划调整前口径）公示如下：

一、大气治理

1.完成7台60万千瓦及以上燃煤发电机组的烟气清洁化改造，烟气排放达到天然气燃气轮机机组标准。

责任单位：市环保局，宁海县、象山县、北仑区政府

配合单位：市发改委

完成情况：北仑电厂#4、#5机组，宁海国华电厂#1、#2、#6机组，大唐乌沙山电厂#1、#2机组等7台60万千瓦及以上燃煤发电机组完成烟气清洁化改造，烟气排放达到天然气燃气轮机机组标准。

	宁海	象山	北仑	合计
年度目标	3	2	2	7
实际完成	3	2	2	7

2.完成40家挥发性有机物排放企业的治理任务。

责任单位：市环保局，相关县（市）区政府、开发园区管委会

配合单位：市经信委

完成情况：完成52家挥发性有机物排放企业的治理工作，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130%。

	余姚	慈溪	奉化	宁海	象山	鄞州	镇海	北仑	大榭	合计
年度目标	1	1	1	1	2	16	15	3	40	
实际完成	5	4	3	4	2	16	15	3	52	

3.淘汰10蒸吨/时及以下高污染燃料锅炉700台以上。

责任单位：市经信委、市发改委、市环保局、市质监局、市财政局，相关县（市）区政府

完成情况：淘汰10蒸吨/时及以下高污染燃料锅炉859台，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122.7%。

	余姚	慈溪	奉化	宁海	象山	鄞州	镇海	北仑	合计
年度目标	70	303	100	85	50	80	8	21	720
实际完成	93	380	105	92	58	86	16	25	859

二、城乡美化

4.完成19个城市出入口景观提升工程。

责任单位：市城管局、市住建委，相关县（市）区政府、开发园区管委会

配合单位：市交通委

完成情况：机场门户区、铁路宁波站、高速宁波新和宁波东等19个城市出入口景观提升工程全面完成。

	市住建委	鄞州	海曙	江北	镇海	北仑	东钱湖	机场	合计
年度目标	1	7	1	2	4	2	1	1	19
实际完成	1	7	1	2	4	2	1	1	19

5.市区新增公共绿地210万平方米。

责任单位：市城管局、市住建委，相关县（市）区政府、开发园区管委会

完成情况：市区新建成宁波植物园、北外环高架两侧绿化、高新区滨江绿化带等18个项目，新增公共绿地面积213.3万平方米，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101.4%。

	市城管局	市住建委	鄞州	海曙	江北	镇海	北仑	大榭	高新区	市城投	合计(万平)
年度目标	2.4	23.8	54.6	11.6	61	20	11.6	2	13	10	210
实际完成	2.9	23.8	54.6	12	61	20	14	2	13	10	213.3

6.完成相对薄弱区域村庄整治25个。

责任单位：市农办，余姚市、奉化市、宁海县、象山县政府

配合单位：市国土资源局、市规划局、市住建委、市交通委、市民政局

完成情况：完成相对薄弱区域村庄整治35个，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140%。

	余姚	奉化	宁海	象山	合计
年度目标	5	6	8	6	25
实际完成	7	8	11	9	35

三、水质改善

7.开展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项目建设350个，新增受益农户13万户。

责任单位：市农办，相关县（市）区政府

配合单位：市住建委、市环保局、市城管局

完成情况：开展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项目建设502个，新增受益农户22.56万户，分别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143.4%和173.8%。

	余姚	慈溪	奉化	宁海	象山	鄞州	镇海	北仑	合计
项目目标	40	35	65	65	65	5	5	5	350
实际完成	54	71	80	85	105	85	6	9	502
受益农户(万户)	3	2	2	2	1.6	0.15	0.2	0.05	13
实际完成	4.19	2.43	3.08	4.67	3.02	0.32	0.51	0.12	22.56

8.改善10万农村人口饮水条件。

责任单位：市水利局，相关县（市）区政府

完成情况：改善12.15万农村人口饮水条件，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121.5%。

	余姚	奉化	宁海	象山	鄞州	合计
年度目标(万人)	0.6	2.4	3.5	1	2.5	10
实际完成(万人)	0.74	3.23	4.4	1.08	2.7	12.15

9.实施河道清淤300公里。

责任单位：市水利局，相关县（市）区政府、开发园区管委会

完成情况：实施河道清淤558.4公里，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186.1%。

	慈溪	奉化	象山	鄞州	江北	镇海	北仑	合计
年度目标	85	10	85	80	10	15	15	300
实际完成	116	39.5	127.6	181.8	16.6	21	55.9	558.4

10.四明山区域新增市级生态公益林18万亩，提高白溪水库、横山水库和西溪水库水源涵养林补助标准。

责任单位：市林业局，余姚市、奉化市、鄞州区政府

完成情况：四明山区域新增市级生态公益林18.4万亩，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102.2%，其中余姚6.7万亩、奉化5.3万亩、鄞州6.4万亩；白溪水库、横山水库水源涵养林补助标准由原来的50元/亩提高到150元/亩，西溪水库水源涵养林补助标准由原来的45元/亩提高到95元/亩。

	余姚	奉化	鄞州	合计
年度目标	6.6	5	6.4	18
实际完成	6.7	5.3	6.4	18.4

四、交通出行

11.新增专用停车位4万个以上，其中市区2万个以上。新增老旧小区停车位2000个。

责任单位：市住建委，各县（市）区政府，相关开发园区管委会，东部新城建设指挥部

专用停车位完成情况：新增专用停车位91237个，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228.1%。

	市本级	余姚	慈溪	奉化	宁海	象山	鄞州	海曙	江东
年度目标	500	2000	4000	2650	2800	2300	6000	2374	2700
实际完成	572	7747	8969	4253	3641	4633	24476	4906	2762
	江北	镇海	北仑	大榭	高新区	东部新城	梅山	东钱湖	合计
年度目标	4000	1000	2000	515	700	7840	/	/	41379
实际完成	4701	8368	5309	515	700	7840	1345	500	91237

老旧小区停车位改造完成情况：新增老旧小区停车位4855个，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242.8%。

	市本级	余姚	慈溪	奉化	宁海	象山	鄞州	海曙	江东
年度目标	/	100	100	50	50	50	50	500	500
实际完成	/	120	100	80	120	76	272	902	2508
	江北	镇海	北仑	大榭	高新区	东部新城	合计		
年度目标	500	50	50	/	/	/	2000		
实际完成	572	55	50	/	/	/	4855		

12.轨道交通1号线二期工程通车试运营，实现1号线贯通运营。

责任单位：轨道交通工程建设指挥部

完成情况：2016年3月19日，轨道交通1号线二期开通，与1号线一期贯通运营。

13.市区新辟5条连接社区与轨道交通的微循环公交线路，新建投用5个公交场站。

责任单位：市交通委，相关区政府

配合单位：市发改委、市公安局、市财政局、市国土资源局、市规划局、市住建委、市城管局
完成情况：市区微3、微5、微6、微8、微51、微52等6条连接社区与轨道交通的微循环公交开通运营，庄市公交中心站、长江路站、鄞隘站、松花江路站、南塘老街公交首末站等5个公交场站建成投用，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鄞州	海曙	江东	江北	镇海	北仑	合计
微循环公交线路	年度目标	1	1	2	1	/	5
实际完成	2	1	2	1	/	/	6
公交场站	年度目标	/	1	/	/	1	3
实际完成	/	1	/	/	1	3	5

14.市区新增公共自行车网点200个，新投放自行车5000辆。

责任单位：市交通委，各区政府，相关开发园区管委会

配合单位：市发改委、市经信委、市公安局、市财政局、市国土资源局、市规划局、市住建委、市城管局，宁波供电公司

完成情况：市区新建成投用239个公共自行车网点，新投放公共自行车5971辆，分别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119.5%和119.4%。

	鄞州	海曙	江东(含东部新城)	江北	镇海	北仑	高新区	合计	
网点	年度目标	35	35	40	(12)	40	20	15	200
实际完成	48	35	40	(12)	54	20	22	20	239
自行车	年度目标	1000	800	1000	(300)	900	500	400	5000
实际完成	1196	860	1000	(310)	1360	500	555	500	5971

15.市区打通断头路9条。

责任单位：市住建委，鄞州、海曙、江东、江北区政府

配合单位：市公安局、市国土资源局、市城管局

完成情况：中惠路、醉经路、长寿南路、泰康西路、云飞路二期、它山堰路、沁园路、看经路、新典路等9条断头路全部贯通，其中中惠路、醉经路、长寿南路、泰康西路、云飞路二期、它山堰路于2016年11月底前通车，其余3条均可于2017年春节前通车。

	鄞州	海曙	江东	江北	合计
年度目标	5	2	1	1	9
实际完成	5	2	1	1	9

五、创业服务

16.实施大学生创业扶持计划，扶持10000家大学生创业实体，新增2800名大学生创业。

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各县（市）区政府，相关开发园区管委会

配合单位：市教育局、市经信委、市科技局、市商务委、市市场监管局

完成情况：实施大学生创业扶持计划，扶持大学生创业实体12282家，新增大学生创业人数3753人，分别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122.8%和134%。

	余姚	慈溪	奉化	宁海	象山	鄞州	海曙	江东	江北	镇海	北仑	杭州湾	保税区	大榭	高新区	东钱湖	合计
创业实体	900	1000	600	600	600	1500	850	850	850	900	50	50	50	50	50	10000	
完成情况	1282	1053	710	974	649	1856	1361	922	880	1064	908	55	53	110	355	50	12282
大学生创业	240	240	150	150	100	350	260	260	260	300	300	30	25	25	100	10	2800
完成情况	322	279	176	228	118	558	525	293	300	424	306	32	28	28	126	10	3753

17.新建300个以上“E邮柜”等社区电子商务智能投递终端，新建和提升300个农村电子商务服务点。

责任单位：市商务委，相关县（市）区政府

完成情况：新建成505个“E邮柜”等社区电子商务智能投递终端，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168.3%。新建和提升456个农村电子商务服务点，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152%。

	市本级	余姚	慈溪	奉化	宁海	象山	鄞州	合计
社区智能投递终端	年度目标	160	30	30	10	10	10	300
实际完成	296	50	60	20	13	16	50	505
农村电子商务服务点	年度目标	20	40	40	80	40	40	300
实际完成	37	40	60	102	98	79	40	456

六、社会保障

18.进一步扩大参保覆盖面，到年底本市户籍人员各类养老保险（障）参保率达到93.5%。

责任单位：市人社局

配合单位：市财政局、市公安局，相关县（市）区政府、开发园区管委会

完成情况：进一步扩大参保覆盖面，截至2016年12月底，本市户籍人员各类养老保险（障）参保率达到93.6%，超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19.新增养老床位4000张。

责任单位：市民政局，各县（市）区政府

完成情况：新改（扩）建养老机构24家，新增养老机构床位5004张，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125.1%。

	余姚	慈溪	奉化	宁海	象山	鄞州	海曙	江东	江北	镇海	北仑	合计
年度目标	500	500	400	750	200	100	50	200	700	100	500	4000
实际完成	514	500	400	1118	250	347	50	200	1000	124	501	5004

七、教育惠民

20.实施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改善工程，新建30所中小学校塑胶跑道。

责任单位：市教育局，相关县（市）区政府、开发园区管委会

完成情况：实施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改善工程，完成33所薄弱学校建设任务，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165%；新建30所中小学塑胶跑道目标任务全面完成。

	余姚	慈溪	奉化	宁海	象山	鄞州	大榭	杭州湾	江北	合计
薄弱学校	年度目标	/	2	5	5	5	2	1	/	20
实际完成	/	2	7	7	8	6	1	1	1	33
塑胶跑道	年度目标	6	6	5	4	5	4	/	/	30
实际完成	6	6	5	4	5	4	/	/	/	30

21.实施职业教育实习实训质量提升工程，建成20个校企合作优秀企业基地，改造升级100个职业学校专业实训室。

责任单位：市教育局，相关县（市）区政府